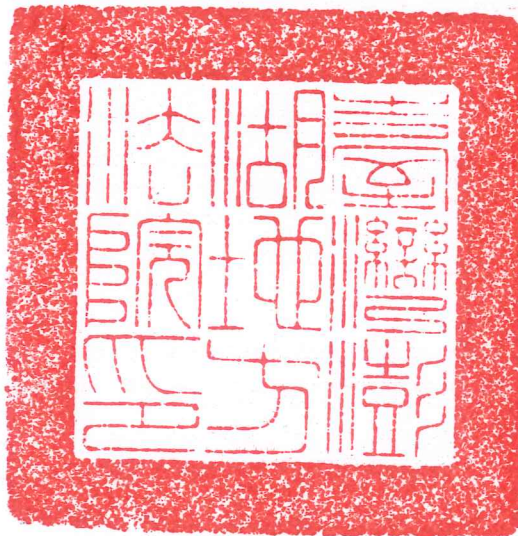
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澎院靜人字第1100000042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人員姓名、座位暨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筆試時間：110年1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8時30分至12時。
- 二、筆試地點：本院5樓簡報室(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10號)。
- 三、本考試不製發准考證，當日請應試人員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。
- 四、應試人員座位表、考試科目時間表及試場注意事項等，請詳閱附加檔。
- 五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應試當日請配合測量體溫，如有發燒情形(額溫攝氏38度以上)，不得進場應試。進入法院請全程配戴口罩，並請配合暫時脫下口罩查驗身分，查驗完畢請即戴好口罩。另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。
- 六、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事件等因素，致無法如期舉行筆試，將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不另行通知，請

自行上網查閱。

院長張靜琪